

#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## 2026「彩繪山水綠」寫生比賽實施辦法

### 一、緣起：

近年來臺北市環保局持續推動生態復育與環境教育，山水綠生態公園已逐步轉型為兼具自然生態、景觀休憩與環境教育功能之場域。園區內除擁有豐富的動植物生態外，亦結合創能儲能示範場域，展現多元且富有教育意義的環境特色。

為鼓勵孩童親近自然、觀察環境，並透過藝術創作表達對生態與永續環境的關懷，辦理本次比賽，希藉由生態公園內特有的荷花、生態、建築、能源等主題自由發揮創意，以繪畫記錄山水綠之美，進一步提升環境保護與生態永續觀念。

###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### 三、活動時間與地點

活動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11（星期六）

現場報到與領紙：上午 08:00 至 08:30

（請至「山水綠生態公園—小木屋」報到）

### 四、寫生作畫時間：上午 08:30 至中午 12:00（逾時交件不予評審）

活動地點：臺北市南港區山水綠生態公園（地址：臺北市南港區南深路 37 號）。

### 五、繪畫主題

可自由選擇山水綠生態公園相關元素進行創作，內容包含園區自然景觀、生態環境、荷花之美、特色建築、綠能設施等，透過畫筆展現山水綠生態公園多元風貌與自然魅力。

### 六、比賽分組與畫紙規範

本比賽對象為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在學學生，依年齡劃分三組並實施分級畫紙：

1. 國小低年級組（一、二年級）： 8 開專用畫紙。
2. 國小中年級組（三、四年級）： 8 開專用畫紙。
3. 國小高年級組（五、六年級）： 4 開專用畫紙。

### 七、報名方式

採線上報名（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O6NzDR>）

即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 日止，或額滿為止。每組限額 30 名。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即截止報名。

### 八、比賽規則與限制

1. 畫紙認證：參賽者必須使用主辦單位當天發放、背面蓋有官方認證章之專用畫紙，外帶或自備紙張不予評審。
2. 畫具自備：參賽者須自備畫板、畫架及作畫媒材（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、水墨皆可，表現形式不拘）。
3. 環境維護：園區為重要保育濕地，嚴禁隨地傾倒洗筆水或亂丟廢紙。洗筆水請至洗手台或指定回收桶傾倒。

#### 八、安全與防弊注意事項

1. 山水綠生態公園荷花池周邊及大草原較為廣闊，參賽學童須由家長或全權負責之成年人全程陪同照顧。請勿讓學童攀爬荷花池護欄或進入未開放之危險區域。
2. 嚴禁現場代筆：為確保比賽公正，參賽學童必須於現場範圍內獨立完成作畫。嚴禁家長、老師或他人代筆、集體指導或事後修改。經巡場工作人員發現或經人檢舉屬實者，取消參賽與得獎資格。
3. 防曬防蚊準備：因夏日戶外炎熱，請家長務必為學童準備充足飲用水、遮陽帽、防曬用品及防蚊液。

#### 九、評選方式

1. 參賽作品評分標準如下：主題內容 40%、創意構思 30%、表現技巧 30%。
2. 由環保局委派相關美術專家擔任評審。

#### 十、雨天備案機制

本活動如遇小雨，活動照常舉行，參賽者可移至園區內的半戶外長廊、廊道遮蔭處進行作畫。如遇颱風、大豪雨等不可抗力天然災害，主辦單位將於活動前一日下午 06:00 前，於環保局官方網站及臉書公告「活動延期」之具體日期。

#### 十一、獎勵辦法

每組別錄取前三名：

第一名（1名）：頒發獎狀乙紙、禮券新臺幣 3,000 元。

第二名（1名）：頒發獎狀乙紙、禮券新臺幣 2,000 元。

第三名（1名）：頒發獎狀乙紙、禮券新臺幣 1,000 元。

完賽獎：凡於當日中午 12 時成功繳回作品者，即可兌換精美小禮物乙份。

#### 十二、得獎公告及領獎方式

經評選得獎之作品將由環保局發布新聞，並於環保局局務會議或主管會報由局長親自頒獎表揚，得獎者屆時因親自或由代理人參加，經確認身分後，得以領取禮券及獎狀，並公布得獎人姓名於環保局官網及臉書上。

#### 十、附則

參賽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有權將作品進行公開展覽、數位化保存或用於環境教育宣傳。  
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、變更及解釋本活動之權利。